

长篇小说

神山

爱卿著

大众文艺出版社

长篇小说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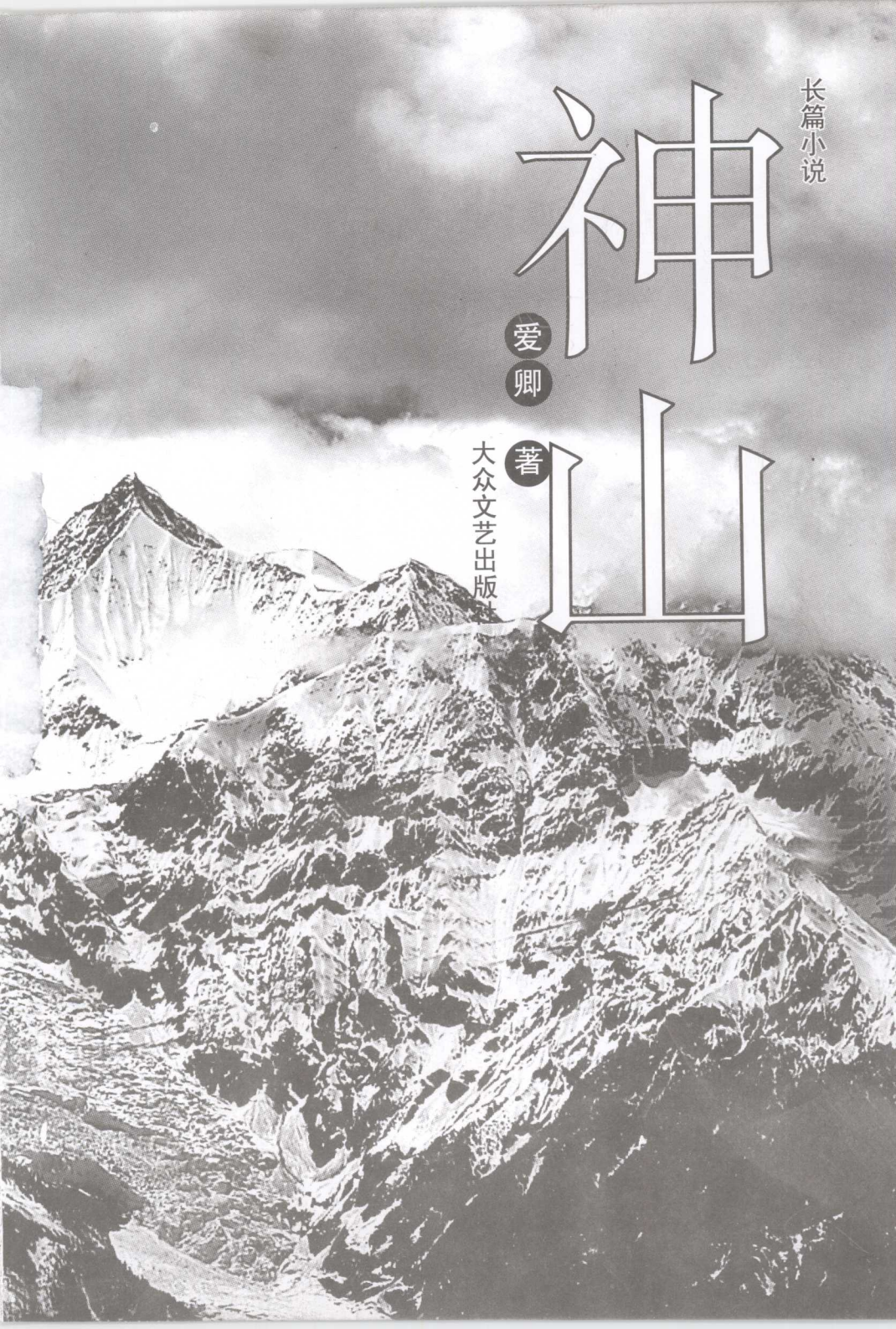
神 山

爱

卿

著

大众文艺出版社

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神山 / 爱卿著. —北京: 大众文艺出版社, 2008.7

ISBN 978-7-80240-227-0

I. 神… II. 爱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②中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1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8)第 114552 号

书 名	神山
著 者	爱卿
策划编辑	蒋建伟
责任编辑	俞杰
装帧设计	北京咖啡月光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出版发行	大众文艺出版社 发行部电话 84040746
地 址	北京市东城区交道口菊儿胡同 7 号 邮编 100009
经 销	新华书店
印 刷	北京明兴印务有限公司
开 本	147×210 毫米 1/32
印 张	10
字 数	250 千字
印 数	3000 册
版 次	2008 年 7 月第 1 版 2008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
定 价	26.00 元



目 录

长篇小说

神山·····	1
---------	---

中篇小说

樱子·····	227
---------	-----

后记·····	306
---------	-----

神山



第一章

俺嘛呢叭咪吽……

一缕梵音，若有若无，自天外飘来。

冰雪，覆盖着神山。

雪地上，两行深深脚印，向着山顶延伸。

那脚印，显然不是今天留下的。

同行的藏族青年多吉也感到奇怪，自言自语：“昨天，没听说谁上了山。上山下山，就这一条路。这人是谁？去了哪里？”

多吉一袭藏装早已破旧，膝盖上还有两个窟窿，那是他跪在草地上挖虫草时磨破的；额头上皱纹显然跑到他23岁年龄前面去了。山里男人过早地挑起了生活的重担，岁月早在他青春的额头上留下沧桑；一双鹰眼炯炯有神，正眯缝着端详雪地上脚印。

这里是磕头坡，海拔4800米。

抬头望去，神山山顶漂浮在云海之上，像一块不规则天然宝石镶嵌在蓝天上。山顶上，经幡依稀可见，在风中飘扬。蓝天更像无边的天鹅绒，覆盖着那一方天然宝石。

天仁觉得，神山山顶离自己如此之近，似乎再跨几步即可登顶；又那么遥远，神圣不可攀。

多吉坐到一块岩石上：“坐下吧。你脸上脱皮啦。下去后，往脸上涂点酥油。你们城里人经不住晒，看看你，白白净净，年纪大我几岁，人家还会以为你是我弟弟。”



“我的皮原来是这个样子的啊，”天仁坐下，手往脸上一抹，果然带下一大块透明的皮，手里把玩着，“嘿嘿，脱了好。在神山上，脱张旧皮，换新新皮；抛弃旧我，做个新人。城里人额头没皱纹，肚里肠子多。”

天仁身材修长，一身红色羽绒服在山上格外炫目，头戴一顶白色牛仔草帽。紫外线把他原本白净的面庞晒得通红，爆出斑斑驳驳的碎皮，轮廓反倒更加分明刚劲，犹如画家碳素笔画出的人物面部写生。一对朗目，两道剑眉，聚天地灵气，赛丹青点染。原本忧郁的表情被阳光晒化了，化出一张笑脸对着多吉。

俩人相对无话，只彼此露出一排白牙，比不远处雪原上的雪还要白，闪着太阳的光。

望望那两行脚印，又望望山顶，天仁还想上。

“现在已经下午3点多。按我们的速度，顶多黄昏能够登上上面垭口。垭口后面有一大片背山雪坡，雪深得很，下面是万丈深渊。稍不留神，不是掉进深深的雪坑，就是滑进万丈深渊。雪坡是过不去的，就算过了，又是笔直陡崖。山顶是神灵的王国，凡是到不了的。”

“那山顶经幡是谁插上去的？”

“我也不知道。听老人们说，从来就有。老人们又是听老人们说的。嘿嘿，大概是菩萨插上去的。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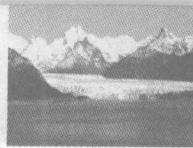
天仁再望望山顶。嗯，别说今天到不了顶，就算明天也到不了顶。身体仿佛已经虚脱，心跳又重又快。脚下最后一个陡坡，耗尽了自已最后一点儿体力。

俩人默坐好一阵。

“下山。”多吉歪歪头。

天仁跟着多吉，忍不住再次回头望着那两行脚印，停住脚步。

多吉回头：“如果你真要上，那我陪你。可能过两天，人家就会看到3对向上有去无回的脚印了。妮玛还会为我们念‘超度经’，超度我们脱离苦海，嘿嘿！”



天地寂寥，万籁无声。

下山路途成了多吉的个人独演会。

多吉的歌声脱口而出，高亢，嘹亮，在山谷间回荡。

天仁偶尔也跟着多吉瞎哼两句。

在多吉歌声的伴唱中，走过雪线，走过草坡，走过溪流，走过森林。

抬眼望去，喇坡森林从山脊倾泻而下，那一大抹无边的墨绿色浓得划也划不开，森林尽头掩隐着几个藏式雕楼。更远处，薄纱般雾霭把女王河河谷轻轻遮掩。雾散处，古雕楼星星点点。那些雕楼少说也已经默默地耸立了好几百年。河谷对岸更远处，茫茫雪山泛着耀眼光芒，若天外飞来，飘浮在蓝天大地之间。几只神鹰在蓝天盘旋，多吉的歌声挽留住它们远去的翅膀。

呀啦嗦，

神山，

我心中的神山。

远在天边，

近在眼前。

我心中的神山。

妮玛正在神泉边蒲团上合掌闭目打坐，听见他们回来，睁眼望望，笑笑，目光透明如身边溪水，脸蛋红红似高原格桑，复又闭目打坐；一袭金黄袈裟边，两朵蓝色芥子花并蒂而开，分明不是尘世的花朵。稍远处，一棵千年核桃树，冠盖若垂天之云，硕果若满天繁星。

尼姑庵原是一排简陋木屋，建在一面巨大垂直悬崖上，仿佛挂在崖壁。远远望去，真让人担心那鸽笼似的木屋会随时掉下来；但那木屋在那里不知道挂了多少年，又怎么会掉下来？

坐在木屋阳台地板上，天仁放眼山下林涛，但见林涛滚滚从山

脚涌向木屋，崖壁一阻，卷起滚滚浪花，复向山下涌去。

“回去好好锻炼身体，明年再来。”多吉边喝酥油茶边说。

“明年，我肯定会再来的。那时，你还在这儿？”

“我还能去哪儿？生于斯，长于斯，老于斯，也舍不得离开这山，这水。过几天，我把虫草卖了，再借点儿钱，买部中巴车跑运输。下次你来，早点儿通知我，我开车去接你。”多吉笑咪咪，好像中巴车已经到手。

当启明星升起的时候，一阵悠扬歌声从森林中传来：

星星已经升起，
月亮能不跟来？
黑夜就要来临，
哥哥呀，
你在那里？

天仁诧异，转头望着山下林涛寻找歌起何处。茫茫林海，哪里找得到？

多吉的歌声响起：

月亮是夜空主神，
星星是月亮扈从。

月亮漫步到天庭，
星星自然会紧随。
妹妹啊，
你的哥哥还能去哪里？

林中歌声应答：
神山再高，
高不过山头白云。
河水再宽，

宽不过岸边河堤。

哥哥呀，

谅你的步子再快，

也跑不出妹妹心里。

歌声越来越近。两个红衣藏族姑娘，一个背一只木桶，一个背一只麻袋，从森林中走出，绕过白色灵塔，登上木屋二楼，径直来到多吉面前。

前面那姑娘路经多吉面前时，把一个红布包递给多吉，朝天仁笑笑，转进妮玛的经室兼卧室。

后面那个小姑娘跟了进去。

天仁身后随即响起了三个姑娘的说话声。

“妮玛，我把奶茶桶搁在楼下泉水里了。”

“又劳你们送来，妥戚戚。菩萨保佑你们，俺嘛呢叭咪吽。”

多吉打开红布包，里面是一大块风干牦牛肉，撕下一块递给天

仁，也塞一块进自己嘴里。

天仁第一次吃到风干牦牛肉，味道有说不出的香醇，越嚼越有味儿，倒把牙根嚼得酸疼。

“朵玛，我的嘎姨，她在县文工团唱歌，跳舞。”多吉头朝笑声处歪歪，夸张地模仿了两个唱歌跳舞动作。

“嘎姨？”

“情人。”

“你的嘎姨好美！真是个仙女。”

“仙女倒谈不上。听老人们讲，古代西夏亡国后，王族逃到这里，迷恋这里山水，不走了。王后王妃都留了下来。朵玛大概是王后后裔，嘿嘿。”

“你倒是一点儿不谦虚。不过，有朵玛这样的姑娘做自己的嘎姨，换了哪个男人也不会谦虚。”

“想我的嘎姨了，是不？嘿嘿，你长得这么帅气，她会愿意的。去，晚上爬进她的雕楼去。”

“别，别！打醋架，我可打不过你。”天仁作势往多吉肩上捶一拳。

“不会打醋架的。打醋架是你们城里男人的事儿。我们这里的男人可没你们城里男人粗鲁。谁叫我们是额吉的，额吉的血是一样红的。她会让我们的血融合到一起。”

“额吉？”

“兄弟。”

“你越说越离谱了。”

朵玛走出经室，身后跟着妮玛。

他们的打闹只好打住，好奇心却越来越强。

“多吉，”朵玛擦身而过之际手扶扶多吉双肩，“我们做饭啦，你好好陪陪客人。”

“天仁，别动，”妮玛按下天仁双肩，“你们就坐着，我和朵玛会做的。只是你这个大城市来的贵客，可别嫌我们山里人手艺。”

另一个姑娘也从经室里走出，绕过天仁跟下去，抛下一串“嘻嘻嘻”笑声。

天仁忍不住回头向楼梯口张望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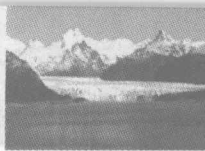
“后面那姑娘是石榴花。哦，你又不明白了？我们这里最美的姑娘叫‘金花’，然后是‘银花’，再下来是‘石榴花’。那姑娘是石榴花。”

“那朵玛是什么花？”

“她？狗尾巴花。你好像老忘不了我们朵玛。知道吗？石榴花可比朵玛好，还是朵含苞待放的花朵呢，没哪个男人爬进过她的雕楼。”

天仁正要再问，石榴花又上楼来为天仁添酥油茶，偷眼望望天仁。

“妥戚戚。”天仁双手掌杯，埋下头去，仿佛霎那间动了什么



见不得人的念头，心里直骂多吉，都怪你！

石榴花转身下楼，天仁又抬头。尽管石榴花穿着宽大藏袍，但此时天仁的眼睛有红外线透视功能，石榴花的藏袍不见了，呀！好美呀！

“嘿嘿。”多吉对着天仁鬼笑，显然窥破了天仁的潜意识，“看到石榴花的什么了？知道石榴花为啥又来为你添茶？”

天仁打多吉一拳。

不多时，三个姑娘排成一溜上楼来。两个红衣姑娘，后跟一个黄衣姑娘，如同王母娘娘蟠桃宴上手托蟠桃上宴的仙女。

两个荤菜，两个素菜，一个鲜松茸汤，还有一盘风干牦牛肉。

妮玛又去楼下泉水里捞出几瓶啤酒来，开了瓶，为大家斟上，自己也斟上。

天仁端起杯子首先向妮玛敬去。

“扎西德勒！”众人一起碰杯。

多吉扭身点燃身后铁盆里的篝火。

天仁感到自己完全融入了另外一个世界。

眼前是几个藏族青年，身边是红红篝火。篝光照不到的尽头，是黑黝黝森林和大山。天上是明亮的星星和月亮。只是身后头顶这面高耸入云绝壁有些怕人，仿佛会随时垮下来，但它是那样的坚实巨大，又怎么会垮下来？反倒成了心理上的坚强靠山。他们的说话声和笑声在黑夜中回荡。偶尔的还有一声，两声，或者三声夜鸟啼鸣。

哎，自己的夜生活？那嘈杂的重金属打击乐，那摇头晃脑的红男绿女，那促销小姐的聒噪，还有那不知道什么来路的女人偷偷摸摸的揽客声。还有事没事就跑去买醉！肚子灌饱了，心灵更空虚。

神山让自己的心离天堂最近；神山让自己的心剔出杂质，复归澄明。

“我们这里什么也没有过不惯吧？反正，你也呆不了两天，又可以回你们舒服的大城市，忍忍吧。”妮玛打断了天仁的遐想，示意天仁夹鹌鹑蛋。

“这里怎么会什么都没有？什么都有啊！大城市舒服吗？我不觉得。”天仁回过神来，忘记了夹鹌鹑蛋，只望着妮玛红彤彤脸蛋出神。

“是啊！这里什么都有。有风，有雨，有雪。晚上，还有老熊的吼叫，就是没有你想要的，连一把盐，一袋米，你也要来回大半天，去山下背来。好不容易背上来，早上醒来一看，又被老熊偷吃光光。你说，气人不气人？有时，老狼也要跑来。”

“老狼？你不怕？会吃人的。”天仁为妮玛生出担忧来。

“不，我们这里的老狼不吃人，它们也有一颗佛心。有时，它们还会把小狼带来这里玩。倒是山外来的盗猎者坏得很，会去扑捉小狼。现在的世道是人吃狼。”妮玛边说边把酒杯朝天仁举举，眼里掠过一丝对天仁的感激。

“他们是捉去卖钱的。他们都是什么人呀？”

“什么人都有。”妮玛说：“还是你们城里舒服吧？这里，成天就只有泥菩萨陪着你。大城市，路又平，人又多；无聊了，还可以去看电影，唱卡拉OK。”

“妮玛，看来你凡心未脱，留恋红尘。明天，我带你去上海吧。”

“不去。你们那里没有老熊，没有老狼。”妮玛干脆地答。

说起卡拉OK，石榴花终于开口说话：“我最喜欢唱卡拉OK，山下县城里的卡拉OK，我就常去，有伴奏，多好啊！哪里像在山里唱？只有鸟儿为你伴唱，没劲儿。上次，从你们上海来了几个客人，带来了几张他们在茂民路迪吧里拍的照片。哦呀！好热闹啊！那么多人，山下全县城的人加起来，也没有那么多！什么时候我也能够去看看，该多少好！我可以跳锅庄舞给他们看！”

“锅庄舞？”多吉哈哈大笑，“人家跳的是‘迪斯科’，你跳什么锅庄舞？那么老土，人家会把你赶出迪吧的。哈哈！”

“谁说锅庄舞土啦？！哼！”一直不吱声的朵玛被惹恼了，“女王”脾气上来了，瞪着多吉，“你敢说锅庄舞土？你不就是在



两年前的锅庄舞会上向本女王臣服的吗？哼！”

多吉这个俘虏被“女王”点中了死穴，只好连连点头认罪：“锅庄舞不土！不土！”过了半天，怕“女王”怪罪自己认罪不彻底，又留声机般重复，“不土，不土。”

天仁埋头笑，完了，完了，多吉竟敢拂逆“女王”的逆鳞，怕要被打入冷宫了。多吉的腰带怕是再也挂不上朵玛的窗棂？

“女王”宽宏大度，不计较多吉这个俘虏的顶撞，耳朵竖起来，早去听石榴花向天仁打听城里姑娘报名参加“超女”大赛的事情。

“什么？‘超女’大赛又开始报名啦？这个，我确实不知道。不过，石榴花啊，那些‘超女’跟你比起来，只能是母鸡比孔雀，乌鸦比凤凰。”

“嘻嘻，瞎讲！人家人也漂亮，歌也唱得好。”

“人漂亮？那是化妆画出来的。歌唱得好？个个都是‘沙奶奶’；要不就是‘吊死鬼’，上气不接下气。你石榴花还怕比不过她们？”

“哼！我要唱，才不怕输给她们。”石榴花的口吻也女王气派十足。

“知道不？那些超女冠军亚军，都是用钱堆出来的。去年，有一个超女参赛家长不是说为了把她家女儿送上舞台，她们家光买手机卡号，就花了十几万，全都白花了吗？现在最走红的那个超女冠军艺名不是叫‘你愚蠢’吗？意思再明显不过，来参加超女大赛的女孩子你愚蠢，被我娱乐公司玩弄于股掌之间。看看娱乐公司有多坏，把大家耍了还觉得不过瘾，还要拐弯抹角借用超女冠军的艺名骂你愚蠢。娱乐的娱应该是愚蠢的愚字。愚乐愚乐，把你当愚人一样逗乐。超女是‘炒女’，炒作出来的。不过，一旦炒作出来，那姑娘可就风光啦！光一笔出场费，就够你石榴花一辈子花的了。石榴花，别上当，她们都是假的。幕后有黑手操纵。呃，在你们这里，什么样男子最受姑娘们欢迎？”

石榴花不回答，抬头望着遥远东方星空；那一片星空下尽头是

大上海。

就这样，天仁的兴趣不在城里姑娘身上，胡乱敷衍两句，又问起她们的事情。她们的兴趣不在山里男子身上，胡乱搪塞两句，又问起城里姑娘的事情。谈话仿佛成了排球赛，你敷衍我两句，把球推过来；我搪塞你两句，把球推过去。推来推去，双方都糊涂了：你当我们住的地方是神仙住的地方？那我们换换，可别后悔。

晚上，多吉裹进他的毡子，一躺下，便睡着了。天仁钻进睡袋，老睡不着，一直等待老熊的吼叫。老熊的吼叫没有等到，不知名夜鸟的梦呓，倒是三声两声不断。



第二章

第二天，鸟儿的歌声把天仁从甜梦中唤醒。

天仁起身来到窗外阳台走廊，见妮玛正在泉边打坐诵经，多吉在泉边打水；厨房烟囱炊烟袅袅，那一定是朵玛在做早饭。

大野静谧，万山俯首，恭候着天空君王驾临。

东方天边，透出几道曦微光芒，诏示着天空君王的金色銮驾正缓缓驶来。未几，那几道曦微光芒，幻化成一顶金色华盖，向我们这个黑暗世界移来。对面连绵雪山最是蒙幸！瞬间，被涂抹成朱红，大块大块的红，大坨大坨的红，大片大片的红。

天空君王驾到！

半轮红日，款款升起，撒向人间万道金矢。

黑暗退去，万物醒来。宇宙岑寂，静得出奇。一草一木，都沉浸在太阳的膜拜之中。

太阳出来啦！

一轮红日，喷薄而出，天地一片血红。

天地间，只有妮玛“唵嘛呢叭咪吽”的佛唱是唯一绝唱。妮玛一袭黄色袈裟，面朝东方，端坐合十，口吐莲花，脸蛋红红，泛着圣洁光芒。

天仁只感到自己肉身化去，化作道道金矢，融入了山，融入了树，融入了万物无声的合唱，更融入了妮玛的佛唱；妮玛化作度母，领自己飞向香巴拉。

朵玛的早餐也端出来啦。